

中国经典古籍系列《唐诗鉴赏大典》

唐诗鉴赏大典-10

聂夷中诗鉴赏

生平简介

聂夷中（837—约 884），字坦之，河东（今山西省永济县）人，一作河南（今河南洛阳市）人。出身贫寒。咸通十二年（871）登进士第。久滞长安，后授华阴县尉，仕途颇不得意。不知所终。

其诗多为五言，尤工乐府，内容充实，多反映农民的痛苦生活，揭露封建统治者的淫奢，语言质朴无华，深切动人。《全唐诗》录存其诗三十余首。

咏田家

聂夷中

二月卖新丝，
五月粜新谷。
医得眼前疮，
剜却心头肉。
我愿君王心，
化作光明烛。
不照绮罗筵，
只照逃亡屋。

聂夷中诗鉴赏

《咏田家》是聂夷中的代表作，也是晚唐诗歌创作

中的艺术佳品。诗中运用形象生动的比喻和鲜明对比的表现手法，愤怒地控诉了形形色色的高利贷给唐末农民所带来的深重苦难，表达了诗人对广大农民的深厚同情。

诗的前四句为第一层，主要描写残酷的高利贷剥削给广大农民所带来的剜心割肉般的痛楚。“二月卖新丝，五月粜新谷”，写出了农民在青黄不接之时被迫借贷的悲惨境地。二月还未着手养蚕，五月稻子尚处青苗期，然而，贫苦的农民迫于生计，为济燃眉之急，竟不得不以未来的新丝、新谷作抵押，借上“驴打滚”的高利贷。“二”、“五”月极言时间之早，这么早就背上阎王债，足以说明农民已到了山穷水尽、骨枯髓干的地步。“卖”、“粜”状其只出不入，深刻反映了农民的辛酸血泪和无比痛苦。“医得眼前疮，剜却心头肉”两句，运用比喻的手法，形象地揭示出高利贷吮血噬骨的残酷剥削本质。剜却性命攸关的“心头肉”以疗眼前毒疮，是迫不得已，其后果更是不堪想象。旧伤未愈添新伤，穷困伴着死亡行，这就是对当时广大农民濒临绝境的高

度概括和生动写照。诗的后四句为第二层，主要是直抒胸臆，尽吐胸中块垒，表达诗人对解决正在激化中的社会矛盾的希望和设想，深寄对“君主”的讥刺之意。诗人把解决矛盾的希望寄托在“君王”身上，这反映出作者存在一定的时代和阶级的局限性，但是，也从另一个侧面深刻地揭露了封建社会最高统治者“君王”所代表的个人利益。“君王”之“烛”只照地主豪绅，权贵达官，而其光不可射及逃亡的农舍，这就含蓄而尖锐地讥刺了“君王”的不恤黎庶，使读者能够透过黑暗的社会现实，思味出那激化社会矛盾的真正罪手。这首诗之所以向为人们所传诵，除了它真实而带有高度概括性地再现了封建社会的黑暗现实、反映了农民的痛苦生活、具有高度的思想性之外，还在于它有高超的表现技巧。

首先，形象的比喻，高度的概括，使得诗歌的容量更为广阔。对农民被迫借取高利贷及其更惨痛的后果，诗人并未明白道出，而是用“剜却心头肉”以“医得眼前疮”来比喻之。剜肉补疮，并非根本的疗毒之策，它只会造成更加严重的新局面。这样以剜肉补疮来比

喻农民以借高利贷济燃眉之急，是再形象不过了，也是再具有高度概括力不过的了。这个比喻，一方面使诗歌的形象具备了可感性，另一方面也深刻地揭示了问题的本质，使有限的形式容纳了无限广阔深厚的社会内容。

其次，鲜明的对比手法的运用，把封建社会中贫富悬殊的阶级差别给历历如绘的描写出来了。“不照绮罗筵，只照逃亡屋”，本是对“君王”的希冀之语，但其中却包含了双重对比的意味。从“君王”的角度来说，恩泽不均，只顾富室，不恤贫苦，这一对比，就把“君王”的阶级立场给鲜明地展示在读者面前；从社会现实的角度来看，一边是权贵豪门华丽的衣着，丰盛的筵宴，一边却是无衣无食，贫困破产，逃亡在外。这一对比，就把地主富室用高利贷剥削农民的严重恶果给突现出来了。如此形象的对比，也把作者鲜明的爱憎之情给烘托得淋漓尽致。

此外，这首诗的语言颇质朴通俗，感情也很真诚感人，充分显示了聂夷中驾驭语言、节制感情的功力。

田家
聂夷中

父耕原上田，
子劓山下荒。
六月禾未秀，
官家已修仓。

聂夷中诗鉴赏

中晚唐为数众多的悯农诗中，短小精悍之作首推李绅《悯农二首》，下来就要算聂夷中《田家》了。乍看去，此诗的内容之平淡、语言之明白、字句之简单，几乎没什么奥妙可言，但它能以最少的文字取得了很大的效果，显得十分耐读，这又决不是偶然的。封建时代农

民遭受剥削的主要的形式便是地租。在唐末那样的乱世，封建国家开支甚巨而资用缺乏，必然加重对农民的榨取。此诗的写作目的就在于揭露这样的黑暗现实。如果正面从收租情事落笔，所费笔墨必多而实际效果未必就好。此诗的写作特点之一就在于抛开这种正面的描写，而只选取收租的题前之景，即农夫辛勤耕作而官家等待收租情况，“官家已仓”句点到为止，修仓干什么，农夫的命运将怎样，一应留待读者去想。作者省却许多气力，却“不著一字，尽得风流。”

论者往往知道诗歌语言的具体形象之美，不知道亦有概括抽象之妙。“春种一粒粟，秋收万颗子”的诗句，就好在用泛写的方式，概括了一般丰年的情事，并不以具体形象见长。此诗前二句也一样，“父耕原上田，子劬山下荒”，并不仅仅是只写一家父子的事件，而是高度概括了千千万万个农民的家庭，所谓“夜半呼儿趁晓耕，羸牛无力渐艰行”，正是农家普遍的情事；而“原上田”、“山下荒”也并不特指某山某原，而泛指已耕的熟田和待垦的荒地，从耕田写到开荒，简洁有力地刻

划出农家一年到头的辛苦，几乎没有空闲可言。十个字具有高度的涵盖力，增加了诗意的典型性。几乎成为封建社会农村生活的一个缩影。

在揭露讽刺的时候，诗人不发议论而重在摆事实，发人深省。“六月禾未秀”一句不单指庄稼未成熟。按正常的情况，四五月麦苗就该扬花（“秀”），“六月”应已收割而“禾未秀”，当是遇到了旱情，暗示着欠收。而按唐时两税法，六月正是应该交纳夏税的时节，所以“官家已修仓。”官家修仓，本身就暗示着对农民劳动成果的窥伺和即将予以剥夺，而这种窥伺出现在“六月禾未秀”之际，更觉意味深长。“禾未秀”而仓“已修”，一“未”一“已”，二字呼应。农家望成的焦灼如焚，官家收租的迫不及待，及统治者的不恤民情，种种事实，俱在其中，作者的忧民悯农之心亦跃然纸上。

题前摄景，洗炼概括，融情入事，其中任何一种手法都可以收到言简意长的效果。而此诗恰当地同时运用这三种手法，艺术效果也就更加显著了。

章碣诗鉴赏

生平简介

章碣，原籍桐庐（今浙江桐庐县），后迁居钱塘（今浙江杭州市）。咸通末（874），以诗著名，然累试不第。后竟流落不知所终。

由于生活坎坷，章碣诗中富有批判锋芒。乾符四年（877），礼部侍郎高湘典贡举，擢其所知者邵安石为进士，碣又落第，便愤而作《东都望幸》诗，借写宫怨以刺唐末科举中的徇私舞弊。又曾对当时社会发出愤怒的指责：“尘土十分归举子，乾坤大半属偷儿”（《癸卯岁毗陵登高会中贻同志》）。

诗工七律，并自创变体，为时人所效法。方干称赞其诗为：“织锦虽云用旧机，抽梭起样更新奇。”（《赠进士章碣》）。《全唐诗》录其诗二十六首，编为一卷。

焚书坑

章碣

竹帛烟销帝业虚，
关河空锁祖龙居。
坑灰未冷山东乱，
刘项原来不读书。

章碣诗鉴赏

秦始皇是我国历史上统一中国的“千古一帝”，在中华民族发展史上具有重要功绩。但是，由于阶级和时代的局限，在建功立业的同时，特别是在兼并六国后，他也曾犯过严重错误。他的焚书坑儒，就是其一。

实行愚民政策和文化专制主义，可以闭塞言路，但

要熄灭人民心中的怨愤之火，却是办不到的。正像元代诗人萧立之所说：“龙虎有云终王汉，诗书余火竟烧秦！”焚书者终自焚，这就是历史对实行文化专制主义者的无情嘲弄！章碣的这首《焚书坑》所展示的，就是这一客观规律。

“竹帛烟销帝业虚，关河空锁祖龙居”二句，是说随着秦始皇焚书浓烟的消失，他的帝业也同时化为乌有，秦地关河之险虽然可用作据守屏障，但失去民心，咸阳都城也就无险可据了。秦始皇点燃“竹帛烟”，焚书坑儒，旨在永保万代帝业。“帝业虚”三字，写出了其事与愿违的可悲下场。“关河”二字，极言秦王朝据地利之险，“空锁”二字则暗示了“地利不如人和”的道理。

“坑灰未冷山东乱，刘项原来不读书”，是说焚书不久关东地区就爆发了声势浩大的农民起义，最可笑的是，刘邦、项羽这些农民起义领袖原来都不是读书人。“坑灰未冷”四字表示农民起义距焚书坑儒时间之短瞬，“乱”字则写出了秦始皇实行愚民政策的严重后果和农民起义群雄四起的壮阔画面。“原来”二字富于幽默感，说

明人民揭竿于草莽之中实出秦始皇的意料之外，农民起义的爆发同“竹帛”诗书并没有必然的联系。读书，当然能够使人明智；但不让人们读书，实行愚民政策，高压统治，实际上却起到了反作用，它终于激发起百姓不可遏止的愤怒和反抗。这就深刻地揭示出实行愚民政策者最愚蠢，说明广大人民是不可愚弄的，他们具有翻天覆地的回天神力。这首诗寓意含蓄而深刻，它通篇都充满了对封建统治者实行愚民政策的讥刺，但却毫不外露。首句通过秦始皇事与愿违的鲜明对比，从心理与现实对照的角度表达了诗人对封建统治者“机关算尽太聪明，反误了卿卿性命”的嘲笑之情；次句是从“地利不如人和”的角度抨击了焚书坑儒是失却民心的昏愤之举；第三句主要从时间的角度突现焚书坑儒恶果来势之迅猛；第四句则是从反秦义军参加者并非书生的角度，进一步说明焚书坑儒、实行封建文化专制实乃误国之策。这样，紧紧环绕着焚书坑中的灰烬，层层镂刻秦始皇在焚书坑儒中主、客观的极度矛盾，从而显示出其昏庸可笑的一相，收到讥刺的最佳艺术效果。

崔道融诗鉴赏

生平简介

崔道融，自号东瓯散人，荆州（今湖北江陵县）人。早年曾游历陕西、湖北、河南、江西、浙江、福建等地。乾宁二年（895）前后，任永嘉（今浙江省温州市）县令。后入朝为右补阙，避战乱入闽。工诗，与司空图、方干为诗友。《全唐诗》录存其诗近八十首。

西施滩

崔道融

宰嚭亡吴国，

西施陷恶名。

浣纱春水急，

似有不平声。

崔道融诗鉴赏

历史上吴越兼并战争持续时间很长。公元前 496 年后，吴王姬光与越王勾践战于槊李（今浙江嘉兴西南），被击败，受重伤而死。其子夫差继位后，令人耳提面命，誓报父仇，终于大败越兵，许越为属国。后不听伍子胥忠告，开凿邗沟，从海上攻齐，捷于艾陵（今山东莱芜东北）；又在黄池（今河南封丘西南）大会诸侯，与晋争盟之时，被越所袭。他被迫回师，向越请和。其后十年，越王勾践大举攻吴，围姑苏（今江苏苏州），他自杀而死，吴亡。

夫差由有志的强者落到亡国殒身的下场，究其主观原因，在于他一度被胜利冲昏了头脑，政治上腐败昏庸，生活上奢侈淫逸，组织上任人失宜，客观原因则是越王勾践利用了他的弱点，趁机励精图治，奖励耕战，终于由弱者变成了强者。历史上吴越战争局势的变迁，蕴含着深刻的哲理意味，历来为人所瞩目。但是也有

一些人把夫差的悲剧结局归罪于其中了越王勾践和范蠡的美人计，致使西施落得千载骂名。崔道融在《西施滩》这首诗中咏怀古迹，对“女人祸水”的传统看法表示了大胆的怀疑，他认为承担亡吴罪责的应该是佞臣宰嚭，而不应该让西施充当吴国君臣的“替罪羊”。如果硬要责备西施这样一个弱女子，那么，连浣江春水都要有不平之情的。罗隐在《西施》一诗中也认为：“家国兴亡自有时，吴人何苦怨西施。西施若解倾吴国，越国亡来又是谁？”更进一步提出了令执政者深思的问题。我们如果把《西施滩》与《西施》两首诗联相吟味，恐怕更能理解其中的义蕴。《西施滩》这首诗把导致吴国灭亡的责任全归咎于佞臣伯嚭，而不遣责昏君夫差这亡国罪魁，则表现出作者的历史局限性。

溪上遇雨二首（其二）

崔道融

坐看黑云衔猛雨，
喷洒前山此独晴。
忽惊云雨在头上，

却是山前晚照明。

崔道融诗鉴赏

唐诗中写景通常不离抒情，而且多为抒情而设。即使纯乎写景，也渗透作者主观感情，写景即其心境的反光和折射；或者借用比兴，别有寄托。而这首写景诗不同于一般唐诗。它是咏夏天的暴雨，你既不能从中觅得何种寓意，又不能视为作者心境的写照。因为他实在是为写雨而写雨。从一种自然现象的观察玩味中发现某种奇特情致，乃是宋人在诗歌“小结裹”方面的许多发明之一，南宋杨诚斋（万里）最擅此。而这首《溪上遇雨》居然是早于诚斋二三百年的“诚斋体”。

再从诗的艺术手法看，它既不符合唐诗通常的含蓄蕴藉的表现手法，也无通常写景虚实相生较简炼笔法。它的写法可用八个字概尽：穷形尽相，快心露骨。

夏雨的特点是来速疾，来势猛，雨脚不定。这几

点都被诗人准确抓住，表现于笔下。急雨才在前山，忽焉已至溪上，叫人避之不及，其来何快！以“坐看”从容起，而用“忽惊”、“却是”作跌宕转折，写出夏雨的疾速。而一“衔”一“喷”，不但把黑云拟人化了（它象在撒泼、顽皮），形象生动，而且写出了雨的力度，具有一种猛烈倾注感。写云曰“黑”，写雨曰“猛”，均穷极形容。一忽儿东边日头西边雨，一忽儿西边日头东边雨，又写出由于雨脚转移迅速造成的一种自然奇景。这还不够，诗人还通过“遇雨”者表情的变化，先是“坐看”，继而“忽惊”，侧面烘托出夏雨的瞬息变化难以预料。通篇思路敏捷灵活，用笔新鲜活跳，措语尖新，可喜可愕，深得夏雨之趣。

就情景的近似而论，它更易使人联想到苏东坡《六月二十七日望湖楼醉书》中的一首：“黑云翻墨未遮山，白雨跳珠乱入船。卷地风来忽吹散，望湖楼下水如天。”比较一下倒能见出此诗结构上的一个特点。苏诗虽一样写出夏雨的快速、有力、多变，可谓尽态极妍，但它是只就一处（“望湖楼”外）落墨，写出景色
